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收到《取保候审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师利全先生提供的《中山市公安局取保候审决定书》，中山市公安局决定对其取保候审，期限从2023年12月28日起算。

师利全先生已于2023年12月29日返回公司，可正常在岗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代行）职责，李超女士即日起不再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责，李小根先生即日起不再代为行使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鑫三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的全部职权、职责。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